

基隆市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

(105 年度至 108 年度)

目錄

壹、使命.....	P.1
貳、願景.....	P.1
參、施政重點.....	P.1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5

壹、使命

消防局為基隆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依基隆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之規定，依法掌理本市預防火災、搶救災害、緊急救護等事項，並結合民力資源之運用，以發揮整體救災救護之效能，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貳、願景

本局秉持市長施政理念，建構安全城市之概念，致力推動各項防救災工作，提供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並確保救災同仁安全，茲規劃願景如下：

- 一、推動「全民防火」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 二、強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維護更新消防廳舍，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三、加強救護技能，提高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
- 四、整合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縮短出勤時間，正確且快速到達現場。
- 五、精進火災原因調查及災後勘查採證技能，提升本市火災鑑識之精密化與科技化。
- 六、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

參、施政重點

一、環境情勢分析

本市多為山坡地，許多社區沿山勢興建，道路狹窄，高低起伏不定，市區高樓快速增加，救災工作更添難處。加上基隆雨量、雨日俱多，容易發生山崩土石滑落及海水倒灌等天然災害，且本市鄰近核二廠，各行政區均具包含淹水、坡地、地震、海嘯與核子災害等潛勢，危害本市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甚鉅。分析近 4 年基隆市火災統計資料，火災發生率以建築物火災 135 件最多(佔 79%)，集合住宅 67 件居冠(佔 50%)，起火時段以 09-12 時 23 件(佔 13%)，火災原因以電氣設備 77 件發生率最高(佔 45%)。本局將針對火災頻率較高的因素結合各式勤務，加強市民居家防火防災觀念，以有效消弭火災於無形。

二、現行施政重點執行成效檢討

(一) 防災教育館及各項防火宣導成果

防災教育館為本市最佳防災教育學習場所，亦為國中、小學等學子優質校外教學場地，104 年迄今受理 60 場次 3,068 位市民參觀。另利用各項活動時機，至學校、

機關、社區辦理防火宣導活動，104 年度總計宣導 845 場，宣導 91,415 人次。

(二) 強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興建及修繕老舊廳舍

1. 持續爭取汰換本局各式救災車輛及消防裝備器材，以提升救災能量及精進搶救作為，確保同仁救災安全及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104 年共計汰換雲梯車 1 輛、水箱消防車 3 台（附高壓穿刺滅火系統）、小型水箱消防車 2 輛及大型氣墊 1 組及全面汰換消防帽及增加通訊輔助設備 200 套，使外勤同仁於火場中更安全。
2. 透過興建及修繕維護，提升本局消防廳舍及防震能力，確保災害發生時消防廳舍無損壞之虞，以維救災能量。

(三) 落實本市核輻災安全防護行動宣導工作

因應核二廠緊急應變計畫區由原先半徑 5 公里擴大至 8 公里，本市計有 3 個行政區（中山、安樂、七堵），12 個里（中和、文化、和慶、協和、德安、中崙、內寮、新崙、武崙、瑪東、瑪西、友二）等納入緊急應變區，本局於本市核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各里進行核安宣導及疏散演練，藉此建立民眾正確的核安應變觀念，降低人命傷亡及財產損失；104 年共辦理 12 場次民眾防護行動暨疏散演練參與人員約 1,200 人。

(四) 充實緊急救護訓練及救護裝備，提升救護技能

提高中級救護技術員資格人數比率，持續辦理初、中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加強急救技能與智識；積極汰換並充實救護車、設備及救護耗材，以應救護勤務工作。

(五) 強化 119 指揮派遣，提升救災救護效率

119 受理報案指揮派遣系統已建置 ANI/ALI，GIS 地圖資訊、流程電腦化、跨區轉報、多方通話及聽語障報案等功能，並匯集消防搶救相關必要資訊，如消防水源圖說、各類列管場所、責任區醫院、重要地標及建築物等，供執勤人員參考，俾能在第一時間作出正確的判斷及救災能量的有效派遣，使人民生命財產損失降到最低，締造一個平安快樂的居住環境。

(六) 辦理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第 2 梯次

為推動本市災害防救工作，本市設置基隆市災害防救會報，每年召開 2 次會議，辦理大型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習，於 100 年起推動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第一期(100-103 年)已完成，第二期(104-106 年)現已推動第一年，至今辦理 9 次深耕團隊內部工作會議，104 年 6 月 11 日配合內政部辦理年度期初訪視，並由災害防救辦公室主任林永發副市長主持召開 3 次四方工作會議，更新本市各區各項災害潛勢圖資、建置區公所災害防救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建置區公所緊急應變小組相關設備、購置 Thuraya 衛星電話，以強化區級災害應變能力。透過深耕計畫協力機構協助，持續提升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專職人員與專責單位之防災素養與能力。

(七) 基隆市 104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 號)演習榮獲優等佳績

為強化地方機制統合及落實全民防衛之目標，本市於 104 年 4 月 16 日針對地震及核災等複合式災害，辦理 104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 號)演習。本次演習動員本市各局處、公民營事業單位、國軍，以及臺北市、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等支援單位，分為「兵棋推演」與「綜合實作」進行狀況推演及 19 項實地演練。本次參與演習單位共計 40 個，演習車輛 90 車次、直昇機 2 架次、人員共 740 餘人次，現場亦有各級學校派員觀摩，藉由「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提升防災觀念，期能達

成全民防災之目標。本次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成績，經中央評核均榮獲優等佳績。

(八) 辦理行政院 104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行政院為加強災害防救工作的推動及執行，落實督導與考核機制，於 104 年 7 月 24 日進行 104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副市長林永發率領市府相關防救災單位首長、業務主管及人員參與評核工作，中央訪評委員就 63 大項、225 小項防救災業務訪評項目進行書面評核，並交換防救災經驗，策進本市防救災工作。

(九) 關懷火災受災戶：

本市發生火災災害時，火災調查人員即隨同搶救單位至現場，勘災同時向受(延)燒戶解說申辦火災證明文件流程，以利後續申請補助或保險事宜。一般民眾如遇火災發生，幾近手足無措、求助無援，若能適時指點後續申辦程序必能使民眾感受到政府的支援。(統計分析近 4 年所受理災戶申請核發的火災證明書約 130 件/年)

(十) 督導消防勤務執行，提升救災工作績效

因應時代變遷，審酌實務情況，本局於 104 年 9 月 21 日修訂「基隆市消防局各級督導人員勤務督導實施規定」，藉由更加完善的評核機制，規劃各級督導人員考核本局各項勤務執行狀況，以強化消防機關災害防救體系運作與搶救能力，並提升災害調查效能。

三、未來四年施政重點

(一) 強化防火宣導效能，提升市民消防安全知識

為有效推廣防災教育及提升防災意識，除藉由防災教育館多樣性設施，提高民眾及學童學習興趣，以達寓教於樂之效，並利用各項宣導活動及居家訪視時機加強宣導，使防火觀念深入家庭、社區、家庭、學校每一角落，建立「全民防火」共識。

(二) 汰換及充實消防車輛裝備器材，維護更新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1. 汰換及充實消防車輛：本局預計於 108 年全面汰換完成消防救災車輛，為減少市政預算支出，遇有民眾或企業捐助時，將建議捐助者將本局需求列入優先參考項目；另由本局逐年向市府及中央爭取編列預算辦理分批汰換事宜，在未來採購規劃上將朝向以高效能、多功能符合現代化消防車為主，分列如下：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幫浦消防車	水庫消防車 2 台	低壓消防車	屈折雲梯消防車
17 高效能泡沫化學消防車	高低壓消防車 2 台	17 高效能泡沫化學消防車 2 台	17 高效能泡沫化學消防車 2 台
救助器材車		救助器材車	
一般化學泡沫消防車			
小型水箱消防車 1 輛	小型水箱消防車 1 輛	小型水箱消防車 1 輛	小型水箱消防車 1 輛

2. 汰換及充實消防救災裝備器材：為精進及充實本市消防救災裝備器材，及汰換逾使

用年限老舊潛水裝備，確保消防人員救災安全，本市 105 年至 108 年精進及充實消防救災裝備器材部分，分列如下：

項目\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救命器	16 組	18 組		
空氣呼吸器	12 組			
A 級防護衣	4 套		8 套	
鈦合金三連梯	1 具		1 具	
除汗帳		2 頂		
五用氣體偵測器				2 台
水上救援個人裝備	30 組	38 組	34 組	34 組
小氣墊		1 組		
潛水裝備	15 套	15 套		

3. 落實本局老舊廳舍興建及整修，提供同仁良好工作環境及生活品質。此外，藉由強化本局廳舍耐震力，提升防救災單位廳舍耐震容量需求比，期於災害發生時提供持續救災機能運作，保護人民生命財產並提昇公共福祉。

(三) 建置本市核子事故緊急應變相關機制

1. 105 年已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爭取「核輻安全防災宣導區」建設經費，使其發揮最大效能。
2. 賡續辦理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暨避難疏散演練，落實全民防災知識，提高防災警覺，進而確保本市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3. 培訓核輻安全宣導人員，藉此可提升民眾對核能安全的常識及認知。

(四)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 加強救護車硬體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並與各家責任醫院建立救護耗材交換制度，有效且充分利用各項救護資源。
2. 建立醫療指導制度，聘請各急救責任醫院急診室醫師擔任醫療指導醫師，於平時、即時醫療指導外，規劃、協調緊急醫療救護事項及相關育訓練、諮詢。
3. 強化各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五) 個人穿戴裝置智能眼鏡與消防工作之結合運用

本局將緊急救護與智能眼鏡結合，運用雲端科技，將 119、救護現場、醫療院所建立救護雲端平台，使前後端人員隨時保持通訊及影像、資訊之互通，增進現場搶救作為及到院後之治療，並可匯流整合雲端資料與數據應用分析，以提升本市整體緊急救護醫療品質及市民急救存活率，並以此基礎逐步充實完善雲端資料庫資訊模組，擴及運用在各種災難現場搶救、車輛保修、財產盤點、消防安全工作等，使災害搶救整備與運用管理整合，有效控制災情之擴大，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六) 完善 119 指揮派遣系統模組，建構本市防救災(護)無線電系統數位化

1. 因環境變遷以至天然災害頻率增加，類型詭局多變，災害規模和影響也日益擴大，導致民眾生命與財產損失。故健全系統災害搶救派遣模組，使人員及器具迅速有效抵達現場，降低災害所造成之損失。
2. 本局現有類比無線電系統，迄今已十餘年，因基隆多為丘陵地形，通訊範圍有限，救災時常發生斷訊之情形，本局將逐步汰換類比式無線電通訊系統改成通訊清晰的數位式無線電通訊系統，惟 104 年與 105 年度無爭取到是項預算，預計於 105 年度全力爭取 106 年度中央補助來替換中繼站台設備；俟改善中繼台設備後，再爭取替換類比式無線電固定台、車裝台及手提台，並與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派遣系統作結合，改善訊號不佳狀況，增加救災系統通訊良率，以期提升救災效率。

(七) 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第 2 梯次(執行期程為 104 年至 106 年)

105 年至 106 年將持續提升本市與區公所層級災害防救能量、掌握環境特性，建立本市與區公所層級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擬訂與執行體制、強化區層級災害防救體制與作業效能、強化與充實災害防救圖資與資料庫，共同提升本市災害防救能力及效能。

(八) 落實三合一會報及驗證防災作為

1. 持續推動基隆市災害防救會報組織，每年結合動員準備、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召開 2 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2. 持續辦理本市大型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習，模擬各項複合型災害(如風災、土石流、地震、海嘯及核災等)造成重大災情時，各防災單位之應變作為，藉由年度實兵演練，期使未來各類災害來臨時，市府各單位能夠及時應變，減少災情損失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九) 推動火災實驗室運作管理

建置火災實驗室圖庫、標準作業流程，責由專人保養鑑定儀器裝備，火災實驗室鑑識儀器應定期測試及校正，針對老舊及不堪使用設備進行汰換。

(十) 提升公務機關整體形象

1. 持續編排督導人員每月至各消防分隊實施勤務督導，並輔以不定時不定點方式之機動督導，加強督導消防人員使用裝備紀律及內務管理，杜絕飲酒等不良習慣、端正服裝儀容，以提升消防整體形象。
2. 期許未來透過與新聞媒體朋友良好之信息交流，在社會公眾中樹立起正面之良好形象與聲譽。
3.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施政效率，以符合市民期待、提高本市施政滿意度。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強化民眾居家防災意識，打造安全消防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1. 推動住宅防火診斷及宣導消防常識：考量本市轄區特性，針對高危險群場所之住宅，會同婦女防火宣導隊人員進行訪視、診斷，以居家防火安全為重點，進行各項火災預防措施及火災初期應變常識之宣導，直接向民眾提出防火改善建議。
2. 宣導住宅防火器材及推動各項補助：推動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遷移或更換熱水器、公寓大廈公共消防滅火器材維護修繕補助，並宣導設置滅火器、防焰物品等相關

防火器材，喚起民眾「自己財產、自己保護」之觀念，提升居家基本安全防護。

3. 辦理暑期消防體驗營：暑假期間辦理消防體驗營活動，受理本市各公私立小學報名，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從娛樂中認識消防，學習課外新知，藉以加強未來主人翁的防災常識及各種災害應變能力，進而普及到每一個家庭，以達成家家防災、全民無災的優質城市生活品質。
4. 建立多元化宣導管道：於消防局網站建置防災宣導專區，利用市刊、市政新聞等各項傳播媒體方式加強宣導，並設計製作各項宣導品，將宣導內容以活潑生動方式呈現，提升民眾對於防火宣導之興趣。
5. 宣導人員專業教育訓練：定期辦理宣導人員專業教育訓練，充實宣導人員宣導內容及技巧，使其能與民眾有效互動，提升民眾學習意願。
6. 提升火災原因調查專業技能：遴聘各領域專家學者定期辦理火災調查人員在職訓練，藉由實地操作及案例分析以充實相關知能。

(二) 汰換及充實消防車輛裝備器材，修繕更新消防廳舍，精進搶救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1. 逐年編列預算汰換消防車輛及各項消防裝備器材設備，增強救災能量。
2. 有建物、違建、防火間隔、廣告物、道路設施等影響消防救災案（違反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相關業務）。新建物、都市更新、社區開發及配合都市發展核發建照審查消防車輛動線及空間。
3. 災害搶救相關法規研討、災害搶救因應作為、製作案例教育及國內外災例研究分析。
4. 中正消防分隊耐震能力補強及整修工程：104 年度中正消防分隊已完成細部評估工作，經評估結果需進行結構補強，預計於 105 年度完成補強工作，並進行內部整修工程。
5. 仁愛分隊整修工程：預計 106 年 2 月完成規劃設計，106 年 4 月完成發包，預計 9 月竣工。
6. 暖暖消防分隊新建工程：104 年進行土地撥用，105 年完成土地撥用及前期規劃，106 年 2 月完成規劃設計監造，106 年 4 月完成工程發包，108 年 11 月竣工。

(三) 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之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1. 提升本市核能及輻射災害應變能力
 - (1) 本市於 105 年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爭取 7,862 千元，辦理本市三區 12 里之民眾防護逐里宣導及疏散避難演練，參與核安 22 號演習及觀摩。
 - (2) 本市於 105 年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爭取 2,600 千元，於本市防災教育館建置「核輻安全防災宣導區」，結合防災教育館提升本市學童及市民對於核能及輻射防災知能，廣收防災教育推廣成效，強化全民防災意識。
2. 強化區層級災害防救體制與作業效能，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之能力
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二期計畫(104 至 106 年)現已執行第一年，已完成更新本市各區災害潛勢圖資，以及地區災害潛勢性評估、災害防救體制、培植災害防救災能力、災時緊急應變處置機制及災害防救資源五大工作項目，提升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專職人員與專責單位之防災素養與能力，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積極面對各種想定之災害，持續強化本市之防救災能力，提升本市各防災單位對災害防救任務認知與執行力，改善並補強第一線災害防救工作，使得地

區災害防救計畫得以實踐，最終提升本市整體災害防救能量。

(四) 提升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達 18% (業務成果面向)
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設備，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熟悉緊急救護現場應變知能，藉以提升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達 18% 之目標，提供民眾最佳緊急救護服務。

(五) 結合雲端科技，掌握即時訊息，整合救災資源強化指揮派遣模組 (行政效率面向)

1. 預計 105 年度本局緊急救護勤務與穿戴裝置結合，透過智能眼鏡穿戴裝置運用雲端科技，串聯 119、救護現場、醫療院所共同建立救護雲端平台，加速病患到院前之準備工作及到院後之治療。未來亦將個人穿戴裝置智慧眼鏡擴及各項消防安全工作運用結合，並建置充實雲端資料庫模組資訊，使災害搶救整備與運用管理整合，有效控制災情之擴大，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2. 逐年完善 119 報案電話電腦自動受理派遣系統及各消防分隊連線，市民遇緊急危難只要撥 119 電話，即可自動受理並於電腦顯示報案電話、地址，以排除人工受理耗時費力及錯誤情事發生，縮短受理報案時間，提升受理報案、派遣、指揮、調度功能，爭取搶救時效。104 年 1 月至 10 月受理案件 23,222 件。
3. 預計 106 年度逐步將類比式無線電通訊系統設備提升為數位頻道系統，先改善中繼台設備；後續建置微波或網路連線，強化通訊範圍，改善訊號不佳狀況，提升本市防救災無線電通訊，增加救災系統通訊良率，以期提升救災效率。

(六) 強化勤務紀律、加強內部管理(行政效率面向)

1. 管控督導人員確實依據督導預定日程表實施勤務督導及督導報告陳報工作，每月彙整督導報告為上下半月督導通報，並召開督導月報會議乙次，針對分隊優良事蹟提出嘉勉、劣蹟事項予以檢討改進；另每半年彙整優劣成果辦理行政獎懲，充分落實獎優懲劣機制。
2. 不定期檢討「基隆市消防局各級督導人員勤務督導實施規定」，隨時配合實務現況予以修訂。

二、共同性目標

(一) 強化預算執行力 (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年度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應有 82%，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應有 82%。

(二)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員終身學習 (組織學習面向)

1. 為提升主管人員領導管理及決策能力，市政府每年度自行辦理、薦送參加其他機關及與中央合辦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訓練作為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參訓人員達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之中高階主管總人數 80% 以上。
2. 為激勵同仁主動學習，加強終身學習觀念，以市政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做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全體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